**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东南营运分公司**

**2023年度车辆维修竞争性比选询价函**

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东南营运分公司

2023年8月3日

**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东南营运分公司**

**2023年度车辆维修竞争性比选询价函**

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东南营运分公司根据高速集团招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对本公司秀山管理中心2023年度的车辆定点维修服务拟通过高速集团官网及招投标平台发布询价比选文件，诚邀符合报价条件的维修单位进行参与。

1. 项目名称：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东南营运分公司秀山管理中心车辆维修（小型客车）。
2. 竞争性比选内容：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东南营运分公司秀山管理中心车辆维修及售后服务。
3. 服务期限：1年
4. 竞争性比选文件递交时间和地点（以北京时间为准）

1、递交时间：2023年8月10日上午11：00分前。

2、递交地点：重庆市秀山县官庄街道乜敖董秀山收费站大会议室。

1. 开标时间及地点（以北京时间为准）
2. 开标时间：2023年8月10日上午11:00分
3. 开标地点：重庆市秀山县官庄街道乜敖董秀山收费站大会议室。
4. 比选响应人资格要求

1、秀山县区域内，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和税务登记证；

2、具备二类汽车维修（含）以上资质。

3、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黑名单）的单位，不得参加比选（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注：所有证明材料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均须加盖比选申请单位公章）

4、本次询价不接受联合体。

1. 评标办法及方式

1、评标办法：经评审的最低价法。

2、评审方式：采取车辆限价二八定律评分。即：车辆维修限价统计表中，车辆维修报价上限清单表中红色部分（20%的常用零件）的评分占80%，黑色部分评分占20%。公式为：清单红色部分单价合计\*80%+黑色部分单价合计\*20%=经评审的最低价。

1. 特别说明

1、竞标人因自身原因或其他特殊情况等不能到场开标，可通过其他方式在投标截止日前递交标书进行报名。不到场参与开标，视为竞标人默认开标过程及开标结果。

2、比选申请人提供的所有资料无论成交与否，均不予退还。本比选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比选申请人必须提供真实的、准确的，若比选申请人有弄虚作假、欺骗行为，一经查实，由此而产生的经济损失、经济责任和一切后果由比选申请人承担，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严肃处理。

3、比选文件装密封袋后需加盖投标人公章，封口应加贴密封条并盖公章，未密封的比选文件将不予签收。

4、中选通知:公示期间无异议或投诉、异议不成立，比选人在公示期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比选文件规定的定标办法确定中标人。

5、除不可抗力外，中标人放弃中标资格的，取消其下年次投标资格。

6、比选人在完成评标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3个工作日。

7、为杜绝商业贿赂现象，共同营造公平、公正的竞争环境，敬请各竞标人在参与竞标报价过程中，将竞争性比选人明示或暗示要求宴请、招待，或索取礼金、礼品、礼券、其他利益，或故意刁难、显失公平现象，向我司纪检监察人员进行举报。具体举报渠道告知如下：

举报部门：纪律检查室 举报电话：023-89138820

我司承诺：对所有举报信息及时调查处理，对举报来源严格保守秘密，对举报单位因举报所可能遭受的利益损害采取特别措施予以保护。

1. 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东南营运分公司

联系地址：重庆市秀山县官庄街道乜敖董秀山收费站215办公室。

联系人：陈老师 电话：13648288719

2023年8月3日

**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东南营运分公司**

**2023年度车辆维修竞争性比选询价函（小型客车）**

# 投标文件

投标人： （盖单位章）

**一、投标函**

致：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东南营运分公司

1.我方已全面阅读和研究了贵司**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东南营运分公司2023年度车辆维修竞争性比选询价函**的全部内容，澄清疑问，充分理解并掌握了本询价文件的全部有关情况。现经我方认真分析研究，同意接受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和条件，并按此确定本竞争性比选文件的要约内容，即小型客车车辆维修报价上限清单表中红色部分单价合计\*80%+黑色部分单价合计\*20%=经评审的最低价作为我司报价。项目负责人为 （身份证号码： ）。

2.我方将严格按照有关招标投标法规及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参加投标报价，并理解贵方按经评审的最低价法确定中标单位的评审原则及最终费用结算原则。

3.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任何附加条件；

（3）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函连同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签字）：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必须是亲笔签名，不得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 |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东南营运分公司秀山管理中心2023年度车辆维修竞争性比选**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本项目投标有效期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  |  |
| --- | --- |
|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面 |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反面 |

# 三、报价单位有效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税务登记证书（扫描件）

四、重庆高速东南营运分公司（小型客车）车辆维修报价上限清单表